



康樂股長務必轉知班上所有同學

1. **重要** 109-2 高中職免學費方案申請時程到 1091123 申請含繳件(1119 早上暫停收件)，請同學準備相關資料，請於申請期間內繳交各項申請資料至課指組。全班同學皆需繳交教育部申請書，申請同學則須繳交①學生系統之申請書、②教育部申請書、③教育部切結書及④11月全戶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須自行上網驗證(需含父親、母親及本人)。申請年級五專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特殊身分為：中低收入戶(證明須含學生姓名及證明需有列印日期且三個月內)、身心障礙學生及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原住民籍學生，請附上有效期限內之證明正本及影本資料(台北市中低收入請彩色影印)。相關證明需為 110 年，若無證明請先申請一般生，等證明核發再更改身分別。

2. 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年收入低於 70 萬)查調結果名單出爐，共 25 人不合格，若有疑慮請於 1091125 前檢附相關證明。
3. 109-1 教育部弱勢助學重複領取補助已公告，申請學雜費減免 3 人重複，申請弱勢助學 4 人重複，請於 1091130 前檢附放棄證明。
4. 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生活助學金及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善事業基金會提供慈濟大專校院學生揚帆啟航助學金，申請時程 1091223-1091227 止。
5. 109-2 學雜費減免預計申請時程 1091228-1100106 止(1231 早上暫停收件)，可開始檢查身心障礙手冊正本。相關證明需為 110 年，若證明尚未核發，請先至學生系統申請待證明核發再繳件。
6. 109-2 校內獎學金(清寒、陳林金鶯)預計申請時程 1091228-1100106 止，逾時不候。

註：學雜費減免-低收入戶宿舍服務學習 10 小時(需於宿舍完成)，第十八週前完成後請將服務學習單(第十九週星期一中午前)繳回課外活動指導組(服務學習單請至課指組下載)，完成後方可退費。

註：請同學空堂多做志工，請於 110 年 01 月 31 日前完成電腦登錄；請申請各類獎助學金同學隨時上學生系統查詢並確認志工時數及社團護照，需於 18 週前完成並完成電腦登錄逾時無法補登。

註：請轉達同學隨時注意網路公告及學校提供同學 E-MAIL 信箱之訊息；本校各類獎助學金申請時程將公告於學校網頁，請同學隨時留意網頁公告，補助為個人需求，請勿依賴他人。請勿不負責任告知課指組因實習或打工忘記申請。凡課外活動指導組進學生系統修改獎助學金管理系統相關資料，皆發 e-mail 信件通知同學，請同學隨時上學生系統確認狀態。包含將資料修改為“已收件”、“已減免”、“已獲獎”、“未獲獎”，請同學自行至學生系統確認狀態。*所送資料無誤，於系統查詢狀態應為“已收件”。*若未送件，於系統查詢狀態為“請送件”。*若審核通過，則審核狀態應為“已獲獎”、“已減免”。*若審核未通過，則審核狀態為“未獲獎”、“未減免”、“資格不符”。



※請同學加入課外活動指導組 FACE BOOK 粉絲專頁-『慈濟科大-課外活動指導組』。

※未依時間簽到缺簽一次將罰勞服一小時，未完成者於學期末將記申誡，若無課或無法親簽請事先來電告知 857-2158#2397，未準時簽到之康樂學期末前至課外活動指導組完成勞服(務必於課外活動指導組完成)。

未簽到班級：護五一甲 3 小時、護五一乙 2 小時、護五一丁 1 小時、護五二丙 3 小時、護五二丁 3 小時、護五三甲 1 小時、護五三乙 3 小時、護五三丙 1 小時、護五三丁 1 小時、護五三戊 3 小時、護五四乙 4 小時、護五四丙 1 小時、護五四戊 4 小時、護二一甲 8 小時、護二一乙 7 小時、護二一丙 7 小時、護二二甲 1 小時、護二二乙 1 小時、科四二甲 1 小時、科四三甲 1 小時、行四一甲 6 小時、行四三甲 3 小時、行四四甲 3 小時、醫放四一甲 8 小時、醫放四三甲 1 小時、醫管四二甲 2 小時、護四一甲 4 小時、護四一乙 1 小時、護四一丙 1 小時、護四三甲 3 小時、護四三乙 1 小時、長照科二一甲 1 小時、長照科二二甲 3 小時。

